

投資人相關問題：

(1)股東發言摘要：戶號 7493，辦理詢價圈購或者私募增資，無非是對新的經營階層提高股權，有鑑於市場私募產生的弊端，建議參與私募增資的股東必須對用途做一個說明，讓股東清楚地了解私募資金的規劃。

答 覆：若後續董事會決議採私募方式辦理增資，將於董事會中詳細報告私募執行情況及資金用途。

依投保中心(101)證保法字第 1011002516 號函要求，

應說明之事項：查 貴公司本次股東臨時會預計私募普通股案，私募資金用途為償還負債、充實營運資金、轉投資或為策略聯盟發展相關事務，惟查， 貴公司 101年第3季財務報告資產負債表帳列「現金及約當現金」247,093仟元，已達最近年度損益表「營業收入淨額」1,102,564仟元之22.41%，且 貴公司並無「短期負債」，資產負債表帳列「一年內到期之長期款」6,667仟元，僅占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儘0.84%，當期長短借款復均無增加，爰請說明是否確有辦理本次私募以充實營運資金、償還負債之必要。

答 覆：緣本公司製造銷售電子產品之業務量值逐年下滑，亟需進行多角化經營分散市場風險，開發多元獲利來源以健全公司永續經營基礎，故同步於本次股東臨時會提案修訂章程，增列不動產開發、租售、建築經理及建材批發等營業項目，未來持續拓展各項業務之過程中，營運資金勢必不敷支用，而各次屆期應清償之長期抵押借款亦須由本次公開募集或私募有價證券所取得之資金支應，併同轉投資策略聯盟發展相關事務等用途，本公司確有提前進行募資之必要性。

決 議：本案經主席答覆後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2)股東發言摘要：戶號 7493，當選之董事組成及監察人是否有違

反證交法第 26-3 條規定。

答 覆：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當選人未違反證交法第
26-3 條規定。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